



實行行政主導有着充分的現實和憲制依據



觀香港
喬曉陽

夏寶龍主任在致辭中指出，要沿着「一國兩制」正確方向，把行政主導堅持好完善好，不斷提升特別行政區治理效能。這要求行政長官和特別行政區政府、立法、司法等機關與社會各界形成支持行政主導的共識與合力，確保「一國兩制」實踐沿着正確方向前進。關於「行政主導」，我認為要把握以下三點：

第一，「行政主導」這個概念，可以作為我們對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稱呼。這種稱呼就像我們稱美國的政治體制叫總統制，英國的政治體制叫議會內閣制，法國的政治體制叫半總統半議會制一樣。我們之所以稱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是以行政為主導的政治體制，是因為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最大特點是行政主導。「行政主導」這四個字，在兩部基本法的文本中雖然沒有出現，但從基本法關於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條文及其立法原意來看，均貫穿着這一原則。

在行政主導政治體制中，行政長官作為特別行政區和特別行政區政府的

「雙首長」，對中央人民政府和特別行政區「雙負責」，是連接中央與特別行政區、「一國」和「兩制」的重要樞紐，在特別行政區政權機構的運作中處於主導地位；與此同時，特別行政區行政、立法、司法機關各司其職、各負其責、協作配合。各個政權機關依照基本法的規定，共同維護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順暢運作。

基本法的主要立法原意

用基本法政治體制一章主要起草者蕭蔚雲教授的話來說，「行政主導是基本法政治體制的主要立法原意」。基本法從特別行政區的法律地位和實際情況出發，確立了以行政為主導的政治體制，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權力向行政長官傾斜。「行政主導」這四個字集中反映了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特點。當年蕭蔚雲教授甚至稱這套政治體制為「行政長官制」，所以我們可以用行政主導的政治體制作為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稱呼。

第二，為什麼特別行政區必須實行「行政主導」的政治體制。特別行政區實行行政主導政治體制，有着充分的現

實與憲制依據。香港、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不是獨立、半獨立的政治實體，而是我們這個大一統、單一制的國家中，中央全面管治下的一個地方行政區域。特別行政區的法律地位是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的一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地方行政區域，它存在一個與中央政府的關係問題。由於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是中央授予的，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必須有一個機構能夠就執行基本法、行使高度自治權對中央負責。這個機構就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既然要行政長官對中央負責，就必須賦予其實權，並對其他所有特別行政區機關享有足夠的影響力，這主要體現在基本法關於行政長官職權的規定。

在特別行政區實行行政主導的政治體制，除了因為特別行政區的法律地位外，也是香港、澳門社會各界人士的共識。在基本法起草過程中，香港、澳門社會各界人士都希望能夠把原政治體制中之有效的部分留下來，因為大家熟悉這套制度。香港、澳門原來的政治體制的特點是什麼？拿香港來說，香港是資本主義發達的國際化大都會，是享有單獨關稅區地位的城市型經濟體，是國

際金融中心、貿易中心、航運中心。此類經濟體的繁榮發展需要高效的行政決策機制來維持，否則將嚴重損害政府運作效率和國際競爭力。因此，保持行政首長及其政府的主導地位，將有利於香港的繁榮穩定和資本主義發展。澳門當年的經濟社會發展水平雖然不如香港，但也實行資本主義，其歷史背景和現實條件與香港有很多相似之處。香港、澳門原有政治體制的特點，就是行政主導特徵十分突出，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保留了這方面的特點，符合香港、澳門的實際情況。

政權機關相互配合相互監督

第三，在行政主導的政治體制下，正確處理行政、立法和司法之間的關係，就是要求依照基本法來辦事。兩部基本法第四章政治體制第一節是行政長官，第二節是行政機關，第三節是立法機關，第四節是司法機關，特區的行政權、立法權和司法權是分別由這幾個機關行使的，因此可以說，行政主導的政治體制也是有分權的。有分權，就有一個怎樣處理各政權機關之間關係的問題。基本法規定了行政長官、行政機

關、立法機關和司法機關的職權。香港、澳門回歸以來的實踐證明，行政、立法、司法機關之間配合得好，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運作就通暢無阻。從中我們可以總結一條經驗，這就是各政權機關之間相互支持配合又相互監督是特別行政區實現良好管治的一個重要因素，只有這樣，才能把基本法賦予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用於為特區謀發展，為居民謀福祉。這裏需要說清楚的是，講配合不是否定司法獨立，司法獨立是法治的重要標誌，兩部基本法都規定，法院獨立審判，只服從法律，不受任何干涉，是必須堅持的。我們講配合的同時，也要講按照基本法規定進行監督。配合是落實基本法，監督也是落實基本法。

去年下半年，澳門和香港先後完成了立法會換屆選舉，新一屆立法會議員們肩負重託走馬上任。相信在「愛國者治港」、「愛國者治澳」原則的指導下，廣大的港澳同胞一定能夠將行政主導政治體制的制度優勢發揮好，將港澳的「一國兩制」事業不斷推向前進！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

以良性互動推動香港再上新台階



港事港心
陳曉峰

在全國港澳研究會日前舉行的「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 促進特別行政區良政善治」專題研討會上，中央港澳工作辦公室、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就行政主導制度優勢、行政立法良性互動，以及議員應以實際行動支持與監督政府施政等作出闡述，對香港進一步提升治理效能、集中精力拚經濟惠民生，具有很強的指導意義。

「行政主導」不是一句口號，而是香港特區在憲法和基本法框架下的清晰制度安排。落實得好，能把香港的制度優勢充分轉化為治理效能與發展動能，推動香港在由治及興的新階段邁向更高台階。

香港特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部分，特區的制度設計以憲法為根本、以基本法為依據。「行政主導」是特區政治體制的重要原則：行政機關負責施政、立法機關負責審議法律與撥款並作出監督、司法機關依法獨立審判——三者各司其職，但共同目標一致，就是治理好香港、增進市民福祉、維護特區整體利益。

以建設性促進有效施政

夏寶龍主任在致辭中指出，行政、立法和司法機關要同唱一台戲，要多補台，不能拆台。因此，行政、立法、司法的關係不應被理解為互相對立的「拆台關係」，而應是同一治理目標下的「分工協作」。

「要同唱一台戲，要多補台，不能拆台」，重點不是削弱監督，而是要求把監督放回制度軌道：以建設性

方式促進政府更有效施政，以結果為導向解決實際問題。

行政主導之下，立法會的角色不是旁觀者，而是治理共同體的重要一員。社會對新時代立法會有更高期望：不僅要表態支持，更要拿出行動，把支持與監督做實做細。立法會必須堅持「一國」原則，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在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上態度鮮明。對於關乎發展與民生的重大政策，積極提供專業意見，推動法案與撥款高效審議，讓好政策盡快落地見效。更要把政策的理據、目標和預期效果向社會各界講清楚，凝聚共識、減少誤解，提升施政順暢度。

立法會在監督政府的過程中，要以事實和數據說話，以法定權力與程序推動政府改進，聚焦政策成效、資源運用、執行效率與風險管理，而不是以情緒化對抗替代理性監督，更不能以政治化操作損害整體治理。

夏寶龍主任表示，立法會不能光口頭上喊支持，更要拿出實際行動，圍繞政策落地加強調研，多出主意、想辦法、提對策，使政府提出的政策舉措更具操作性、更容易落地見效。調研做得深，提出的建議才會準；建議能落地，監督才有力量。立法會應當更主動走進社區、行業與前線部門，把「問題清單」轉化為「對策清單」，以制度化方式促進政府把難題逐個破解。

香港當前處於「開創新飛躍」的關鍵期，外部環境複雜多變，內部亦面對經濟轉型、產業升級、北部都會區建設、吸引人才資金，以及改善民生等多重任務。要在競爭中突圍，靠的是更高效、更科學、更協同的治理

體系。行政立法關係若能形成更緊密、更建設性的良性互動，不單能提升決策效率，更可提升政策質量，當社會各界看到政府與議會同向而行、解難有方，市場就更有信心投資與發展。

議員要扛起責任做榜樣

夏寶龍主任指出，立法會議員作為公眾人物，要非常注意個人操守，以良好的形象為市民樹立榜樣，強調「廣大市民在看、特別行政區政府在看、中央也在看」。這是對立法會從「重回正軌」走向「走在前列」的再鞭策：議員不僅要有能力，更要有品格；不僅要會說，更要做得好。

真正的榜樣，是把責任扛起來：以調研說話、以數據說話、以成效說話；在困難面前不退縮，在矛盾面前能協調，在民意面前有回應。只有這樣，市民才會感受到「良政善治」是具體可見、可感可及的改變。

行政主導的核心，是在憲法和基本法確立的制度軌道上，讓行政、立法、司法各展所長、同向發力。香港要「再上新台階」，靠的是把制度優勢真正變成治理效能：政府敢擔當、善作為；議會既支持亦監督、以建設性促進施政；社會各界凝聚共識、共同解難。

立法會議員要以夏寶龍主任提出的「五點期望」自我鞭策，落實「支持政府不缺位、監督政府不越位」，以更多實際行動投入政策調研、建言獻策，推動特區政府更高效、更科學、更順暢施政，讓香港在由治及興的道路上穩步前行、再創新局。

立法會議員

完善教師註冊機制 擦亮香港教育招牌



議事廳
李家駒

2025年施政報告提出完善教師註冊機制，研究修訂《教育條例》，引入「執業證書」及定期更新要求。教育局經諮詢律政司及業界後，向立法會提交相關擬訂方案，將於本周五到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徵詢意見，並擬於下半年將條例修訂草案提交審議。

本港現有約16萬名註冊教師，惟實際在校任教約7萬人。數字落差反映現行制度未能有效區分「持證者」與「執業者」。引入執業證書制度，旨在把關在職教師資格，確保前線執教者均屬合適及適當人選，長遠維護教師團隊的專業形象，擦亮香港教育招牌。

新機制把教師資格由「一次認證」轉為「持續達標」。根據局方方案，執業證書每次有效期不超過三個學年，即在職教師每三年續牌一次；且申請執業證書時必須符合持續專業發展要求。此安排與現行教師培訓周期相對應。

現時，教育局要求在職教師以三年為周期完成至少150小時持續專業發展，當中包括不少於30小時的核心培訓。只是現行相關進修被視為軟指標，日後與執業資格直接掛鉤，成為必須達到的硬指標。這正好回應知識經濟與人工智能高速發展的現實，教師必須與時俱進，終身學習不再流於口號，而是執業的必要條件。

而30小時的核心培訓涵蓋「教師專業角色、價值觀及操守」及「本地、

國家及國際教育議題」兩大範疇，亦切合當下需要。教師肩負育人重任，其自身必須對國家發展、憲制秩序及專業倫理有正確而深入的認識，方能引導學生建立正面價值觀與廣闊視野，使香港教育更好地與國家發展相銜接，培養心繫家國、面向未來的新一代。

新機制在確立規範的同時，亦保留了相當彈性。對剛畢業的新入職教師，建議不設前置培訓門檻，允許畢業後直接申請執業，此舉利於吸納新血、穩定師資。同時，對短期代課教師給予相應豁免，避免過度掣肘學校運作。這些安排務實且值得肯定，惟局方亦須設立適當監察機制，杜絕豁免權被濫用。

讓教師的付出「被看見」

此外，當局亦要求申請執業證書者，須申報過去三年有否被裁定干犯刑事罪行，這為公眾提供客觀的監督基礎。家長最關心的，莫過於子女能否在安全、優質的校園成長；透過制度化的審核機制，防範曾涉刑事罪行或失德行為者進入校園，既能增強家長對學校的信任，亦有助營造尊師重教的良好氛圍。

歸根結底，完善教師註冊制度絕非為了增設關卡，而是要建立一套清晰、透明且可驗證的專業秩序，讓教師的付出「被看見」、優秀「被認證」、專業「被認可」。只要細節落實得宜，定能推動教師專業升級，提升教育質素，為香港鞏固國際教育樞紐地位奠下基石。

立法會議員

更好應對香港當前最緊迫的發展任務



議論風生
葉建明

香港回歸以來的實踐雄辯地證明，「一國兩制」是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最佳制度安排。這一偉大創舉的成功，離不開憲法和基本法確立的行政主導政治體制的堅實保障。當前，中央明確提出「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的要求，這絕非憑空而論，而是基於深刻的歷史經驗教訓、立足現實的治理需要、面向未來的發展使命所作出的關鍵決斷。

支持不缺位 監督不越位

今天，我們強調並鞏固這一原則，其核心目的就是將「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轉化為實實在在的治理效能，推動香港實現從亂到治邁向由治及興的根本性跨越。

強調「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首先源於對過往沉痛教訓的深刻反思。行政主導體制在香港曾一度遭遇巨大挑戰，立法會停擺超過半年，其教訓刻骨銘心。那段歷史清晰地揭示了一個鐵律：一旦行政主導原則被侵蝕，特區政府的管治權威和執行力就會受到嚴重削弱，立法會就會陷入無休止的內耗，司法機構也可能被捲入政治漩渦。直接後果就是政府治理效能斷崖式下跌，經濟民生議題久拖不決，深層次矛盾持續惡化，最終釀成社會秩序的嚴重動盪，國家安全面臨巨大風險。這從另一面證明，行政主導是維護特區憲制秩序、確保政府有效運作的生命線，動搖它就是動搖「一國兩制」行穩致遠的根基。

今天，我們之所以強調「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是因為香港清除了過去的政治亂象，奠定了全新的政治基礎，

正在邁向新征程。隨着香港國安法頒布實施和選舉制度的完善，「愛國者治港」原則得到全面落實。這一根本性轉變，為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創造了前所未有的良好社會政治局面。一個最生動的例證便是新一屆立法會展現出的新氣象。在近期處理重大火災善後事宜的首次會議上，行政長官的講話，標註着行政立法關係新起點。會議聚焦民生安全，議員們圍繞政府動議展開了超過8小時的建設性辯論，最終議案高效通過。這一過程充分體現了在「愛國者治港」原則下，行政機關與立法機關目標一致、良性互動的新範式。立法會議員們不再以「為反對而反對」為目標，而是秉持「支持政府不缺位、監督政府不越位」的原則，致力於協助政府優化政策、提升施政效率。

在新的歷史起點上強調「堅持和完

善行政主導」，其最終落腳點是提升治理效能，以應對香港當前最緊迫的發展任務。香港社會多元、發展迅速，既面臨激烈的國際競爭，經濟轉型，也亟待破解房屋、土地、貧富差距等累積多年的深層次矛盾。這些複雜問題的解決，絕非讓不決或零敲碎打所能應對，它尤其需要一個權威、高效、有為政府來統籌全局、科學決策、果斷執行。

落腳點是提升治理效能

行政主導體制正是塑造這樣一個有為政府的制度保障。它要求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強化「當家人」和「第一責任人」的意識，敢於擔當，善於謀劃。例如，特區政府已將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深化本地改革（包括加速發展北部都會區等）列為核心施政方向，這些關乎長遠發展的重大戰略，必須在行政

主導下強力推進，確保特區政府能夠集中精力辦大事、解難題，有效整合資源，團結社會各界，快速響應各類風險挑戰，切實增強香港的發展動能和市民的獲得感、幸福感。

可以說，今天中央突出強調「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是對過去治理挫折的撥亂反正，是在「愛國者治港」新局下的固本培元，更是面向由治及興新征程的引擎升級。其核心邏輯非常明確：唯有堅定不移地維護並不斷完善行政主導這一符合香港實際的優良制度，才能將「一國兩制」蘊含的巨大制度優勢，完完全全地轉化為破解難題、促進發展、造福市民的強大治理效能，從而讓航空香港在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進程中，譜寫長期繁榮穩定的新篇章。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島各界聯合會常務副理事長